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联合保荐机构”）与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或“联合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脉医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联合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心脉医疗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7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7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46.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32,1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9,658,867.93 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900387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管理。公司与联合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联合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鸿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联合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29,248,571.84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554,446,843.12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33,842,112.36
其中：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	1,441,569.00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	43,504,031.72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88,268,546.81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627,964.8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643,841.0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29,248,571.8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严格履行审批及审议程序。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项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与国泰君安、华兴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北支行（以下共同简称为“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另外，公司与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

华兴证券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五方监管协议 I》”）。

2020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含前期公司已向上海蓝脉提供的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

2020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鸿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脉”）作为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对上海鸿脉进行增资。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与子公司上海鸿脉、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华兴证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五方监管协议 II》”）。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四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 I》及《五方监管协议 II》履行正常，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3743	854,153.6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752211537	106,541,938.5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1223266	28,744,86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8079453	130,000,0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古北支行	955108055885888	96,166,325.66
上海银行浦西支行	315736-03003946249	23,607,546.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2429	43,333,745.12
合计	-	429,248,571.84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除此外，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213,431.8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900996 号）。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经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新投资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将原项目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035.58 万元及其产生的孳息 619.90 万元，合计 14,655.48 万元变更后全部用于“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2021-019）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尚处于项目建设阶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心脉医疗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法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联合保荐机构对心脉医疗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9,658,867.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842,112.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355,737.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935,906.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	有	151,284,500.00	10,928,762.82	10,928,762.82	1,441,569.00	10,928,762.82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		不适用	140,355,737.18	140,355,737.18	43,504,031.72	43,504,031.72	-96,851,705.46	31%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无	354,978,700.00	354,978,700.00	354,978,700.00	88,268,546.81	143,950,033.74	-211,028,666.26	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无	44,835,900.00	44,835,900.00	44,835,900.00	627,964.83	10,553,078.23	-34,282,821.77	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1,099,100.00	651,099,100.00	651,099,100.00	133,842,112.36	308,935,906.51	-342,163,193.49	47%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无	不适用	78,559,767.93	不适用	-	23,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729,658,867.93	-	133,842,112.36	331,935,906.5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213,431.8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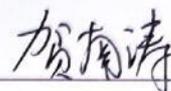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 2,3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2020 年 6 月 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2020-018）。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该笔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 杰



贺南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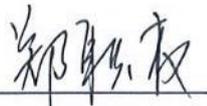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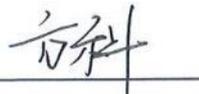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郑职权


方科



2022年 3月 29日